

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5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在公司九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9 名，实到董事 9 名，会议由副董事长刘国华先生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全体董事对本次董事会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，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。

同意选举刘志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。

（二）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》。

同意选举梁勇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，任期与本届董事

会一致。

（三）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。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，董事会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由下列人员组成：

1、战略委员会

召集人： 刘志刚

成 员： 刘国华、孙创、梁勇军、郁崇文、蒋宏凯、易章元

2、审计委员会

召集人：许长龙

成 员：蔡艳萍、梁勇军

3、提名委员会

召集人：张义超

成 员：蔡艳萍、刘国华

4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召集人：蔡艳萍

成 员：许长龙、蒋宏凯

以上人员简历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信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12 日